

证券代码：300431

证券简称：暴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8-024

##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,139,273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,553,745 元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 369,916,932 元，公司可供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0,753,753 元。

结合公司经营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1,977,52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4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### 二、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

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### 三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

议案》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、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公司独立董事意见**

经审核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、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五、公司监事会意见**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、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**六、其他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